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同时，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现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内容进行适应性调整和修订。本次主要修订的内容逐项说明如下：

原条款内容	更新后条款内容
第八条 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 30 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 30 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六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第十六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并体现在营业执照上的为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并体现在营业执照上的为准。）
---	---

除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需经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内容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